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交安字第1112487773號  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二



主旨：公告新增本市大貨車禁行路段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第1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新增本市淡水區竿蓁二街全日管制15噸以上大貨車通行。
- 二、管制內容詳如附表「新北市111年12月份新增禁行大貨車路段一覽表」。
- 三、本案自111年12月23日起，未依規定行駛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處罰。

市長 侯友宜